

成都电力行业协会 工作简报

第 10 期

成都电力行业协会秘书处

2021 年 11 月 15 日



□ 协会动态

- ✧ 1、协会积极参与疫情防控工作
- ✧ 2、协会组织开展摄影比赛活动
- ✧ 3、发展新会员

□ 会员信息

- ✧ 1、成都供电公司：筑牢抗“疫”保电的坚强堡垒
- ✧ 2、市经信局、成都供电公司开展疫情防控重点客户供电保障检查
- ✧ 3、东祥成都分公司：强化监督防控 筑牢抗疫防线
- ✧ 4、宏业公司：扎实开展疫情防控专项监督工作
- ✧ 5、青羊区区委统战部部长邹华一行调研新蓉电缆
- ✧ 6、塔牌电缆扎实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 ✧ 7、远东电缆：清洁能源背后，屡破“行业之最”
- ✧ 8、川开电气助力乌兹别克斯坦水电工程项目及国网岳阳市良心堡 35kV 变电站改造项目顺利完成
- ✧ 9、四川中移工程公司全力开展疫情通保工作

□ 行业动态

- ✧ 1、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完善绿色电价政策 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
- ✧ 2、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继续延长有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效期的通告

□ 近期安排

- ✧ 1、继续组织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 ✧ 2、开展协会先进会员单位、优秀协会工作者评选工作

□ 会员风采

- ✧ 1、成都市蓉城管线投资有限公司
- ✧ 2、四川渝都电力有限公司
- ✧ 3、兴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 ✧ 4、成都银线电杆有限公司

协会动态

☆协会积极参与疫情防控工作

近期，成都市内出现多起本土确诊新冠肺炎病例，协会根据民政局下发的关于社会团体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在行协内部下发《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要求各会员单位积极配合政府加强社会领域疫情防控工作。行协秘书处根据实际情况实行“在岗上班”和“远程移动办公”相结合方式开展工作，同时收集各会员单位参与社会、社区防疫工作的优秀做法进行宣传。

☆协会组织开展摄影比赛活动

为丰富各会员单位员工工业余生活，展现电力行业的精神风貌，协会下发《关于举办协会 2021 年“记录电力之美”摄影比赛的通知》，采用线上方式收集会员单位摄影作品。后期，将根据各单位上报情况进行评奖，并在协会网站、公众号等内部平台进行刊登。

☆发展新会员

近期，成都金拓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四川众信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成都市翔宇电气设备有限公司等 3 家企业加入协会，目前协会共 114 家会员单位。

会员信息

☆成都供电公司：筑牢抗“疫”保电的坚强堡垒

自 11 月 2 日本次疫情发生以来，成都供电公司坚持党建引领，把抗“疫”保供电作为践行初心使命和“我为群众办实事”的具体实践，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为蓉城早日战胜疫情提供坚强电力保障。

11 月 6 日晚上 19 点多，城西连心桥共产党员服务队队长王从亮接到青羊区金沙遗址社区书记王蓓蕾打来的求助电话。接到求助电话后，短短两个小时内，王从亮和队员们就为核酸检测现场安装照明灯 9 盏、开关 9 个、插座 6 个，布设电线 100 多米。同天，城东供电中心接到锦江区卫健委要在盐道街实验学校建设移动快速检验实验室的用电申请，该实验室建成投用后将进一步加快核酸筛查进度。城东供电中心高度重视，11 月 7 日，城东连心桥共产党员服务队连续奋

战5个多小时集中攻坚圆满完成了180米低压电缆的敷设以及电表接线工作。11月8日，移动快速检验实验室成功通电。从客户提出申请到正式送电，在平时需要5天，而此次只用了1天。

11月7日起，郫都区西郡兰庭小区B区的风险等级由低风险调整为中风险。7日下午17点多，犀浦供电所接到政府通知，西郡兰庭小区B区将连夜开展2000多户居民的核酸检测，需要供电所员工进入小区为14个核酸检测点位安装临时照明装置。经过两个小时的紧张工作，两名共产党员服务队队员圆满完成临时接电工作，共安装照明灯泡14个、插座14个，布线200多米。

11月8日16时，经过成都供电公司施工人员昼夜奋战，成都市青羊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大规模核酸采样检测点主供电源成功送电，据介绍，该核酸采样检测点占地近600平方米，主要用于新型冠状病毒的核酸采样和检测，将为当前全市抗疫防疫工作和核酸检测起到重要作用。

据统计，本次疫情发生以来，成都供电公司落实防疫保电责任64次，对亮码测温、外来管理、外出审批、场所消毒等防疫措施落实情况开展监督检查92次，对隔离小区、定点医院、核算检测点、防疫物资生产企业保电情况开展现场督导检查27次。

☆市经信局、成都供电公司开展疫情防控重点客户供电保障检查

11月5日下午，市经信局按照“四不两直”的方式，对高新片区的一个定点医疗机构（成都市第一人民医院和一个隔离点（艺朗酒店）开展了突击供电保障检查。成都供电公司相关人员参加检查。

在实地检查中，市经信局了解到第一人民医院和隔离酒店供电电源和应急电源的配置均能够满足核酸检测、人员留滞、隔离住宿等方面的用电需求，并询问了客户在停电应急方面的工作举措和值守巡视安排，了解客户与属地供电企业信息交互和业务指导的相关情况。同时，听取了成都供电公司关于疫情防控重点客户的工作简要汇报。完成检查后市经信局对成都供电公司疫情日常防控的供电保障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和专业认可。

成都供电公司将继续按照省市政府和省电力公司有关工作要求，动态开展疫情防挂重点客户的清单摸排和更新，做好各相关专业的内部协调，不断优化电网运行方式，合理安排计划检修，组织好用电安全检查服务、隐患提示告知、政府备案、应急抢修准备等工作。

☆东祥成都分公司：强化监督防控 筑牢抗疫防线

面对近日成都出现的本土确诊病例以及严峻的疫情防控形势，东祥成都分公司迅速落实上级要求，扛牢监督责任，结合公司身处外部商业写字楼等客观实际，紧盯历次疫情防控措施检查的风险点开展监督检查，严明防控纪律，层层压实责任，扎紧扎牢疫情防控的“监督网”。

东祥成都分公司重点督查四个方面情况：一是外来访客进入公司办公区，各部门是否查验“双码”和“双证”并做好台账登记；二是督查是否按照全覆盖、全时段、全周期原则，对各部门人员上班前、下班后健康码的管理登记；三是督查是否落实全员核酸检测要求，并督促各部门全面梳理及排查仍未进行核酸检测的人员；四是严格落实成都供电公司提级启动防控应急响应通知要求，督查各部门员工在岗

工作及出行管理是否规范。

☆宏业公司: 扎实开展疫情防控专项监督工作

近期，成都疫情相继升级，疫情防控形势严峻。11月5日晚12时，宏业公司1名员工被政府定义为密切接触者并进行集中隔离，此后48小时，与该密接员工有行动轨迹交集的10名员工也收到防疫机构通知，进行集中隔离和居家隔离。

面对紧急情况，宏业公司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升级防控措施，第一时间下发《宏业公司关于疫情防控的紧急通知》。公司纪委发布《关于落实防疫监督责任的重要提醒通知》，对公司关键岗位履行防疫工作“一岗双责”提出要求，并强化开展疫情防控专项监督。

11月8日，宏业公司疫情防控专项检查组对疫情防控工作落实情况进行了全面再监督检查。一是重点监督检查物业公司消毒、门卫工作人员履职尽责、“两码两测”（即健康码、行程码、核酸检测、体温检测）执行情况及食堂用餐等防疫要求的落实情况；二是监督抽查公司在岗员工天府健康通绿码、核酸检测报告等疫情防控要求的落实情况；三是监督查看公司防疫题报道 物资储备、领用手续等的落实情况；四是监督抽查物业工作人员天府健康通健康绿码、公司防疫监督提醒提示要求等的落实情况。

通过监督检查，宏业公司各项疫情防控工作有序开展，执行到位。公司纪委坚决扛起监督责任，牢固树立大局意识，主动担当，主动作为，加强监督执纪问责力度，保障公司防疫管控工作落到实处、落在细处。

☆青羊区区委统战部部长邹华一行调研新蓉电缆

11月10日上午，成都市青羊区委常委、统战部长邹华在区委统战部副部长、区工商联党组书记廖颖，青羊区工商联主席周鹏的陪同下莅临四川新蓉电缆有限责任公司考察调研，了解新蓉电缆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情况。公司总经理李红燕、技术制造总监乔恩以及人事行政部长陈修萍参加调研。

邹华部长一行首先了解公司的疫情防控措施，随后参观了公司文化展厅、产品展示中心、研发中心，了解了公司的发展历程、企业文化和创新成果。公司总经理李红燕就公司当前的疫情防控、经营情况、科技创新产品和数字化智能车间项目进展以及人才培养、企业面临的困难等情况一一向邹华部长进行汇报。

邹华部长对新蓉电缆在党工建设、技术创新和人才培养等方面取得的成绩给予了充分肯定，希望新蓉电缆作为成都市民营企业百强，进一步深度融入数字经济生态圈，共同参与打造青羊区新经济创新平台，进一步做强、做优、做大，为行业和社会的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同时，叮嘱企业加强闭环管理，抓实抓细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切实保障职工安全健康和企业运行稳定。

☆塔牌电缆扎实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近期，成都连续出现新冠肺炎本土病例，疫情防控形势严峻，为进一步做好新冠疫情防控工作，严防严控疫情传播，根据成都市疫情防控统一要求，塔牌电缆领导高度重视，立即启动疫情防控应急预案，做到领导挂帅、分工明确、职责清晰、落实到人。

疫情期间，安环办对公司全员进行排查统计，准确掌握每一名员

工的健康信息，并在公司内部进行每日的彻底“消杀”工作，门卫对所有进出公司人员严格把关，做到一人一扫码、一人一测温、一车一“消杀”，同时着力抓好重点人员排查，全力做好重点地区返回人员排查。落实主体责任，强化正面宣传、科学防控、不信谣、不传谣，扎实做好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各项工作。

☆川开电气助力乌兹别克斯坦水电工程项目及国网岳阳市良心堡 35kV 变电站改造项目顺利完成

在乌兹别克斯坦水电工程项目建设中，川开电气有限公司售后工程师梁建军，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至乌兹别克斯坦，第二次参与“一带一路”乌兹水电项目建设，期间他分别进驻卡季林、卡姆奇克、扎尔乔布(1 级、2 级电站、220kV 枢纽变电站)、卡莫洛特等水电站、变电站项目现场，迎难而上，践行“服务零距离”。

自设备安装、调试以来，公司现场服务人员积极协调、配合处理现场问题，解决业主现场需求，顺利完成 5 座水电站(14 台发电机组)、4 座 35kV 预制箱式变电站、2 座坝区取水口箱变等项目中的中低压供配电设备的安装、调试送电工作，保障了设备安全和稳定供电运行。积极协助配合电站各系统厂家调试工作，协助水轮发电机组静态、动态与同期试验，确保了各台机组的并网发电成功，期间还对乌方运维人员进行现场实操技能培训。

在国网岳阳市良心堡 35kV 变电站改造项目建设中，川开电气有限公司售后工程师吕良积极配合国网湖南省岳阳变电检修公司安装人员进行设备安装、材料跟进、设备调试，期间他勇于克服困难，主动承担很多专业技术上的难题，充分发扬艰苦奋斗的作风与迎难而上

的精神，经过前后 20 多天的努力，顺利一次性投电完成，赢得业主和相关各方的高度认可。

☆远东电缆：清洁能源背后，屡破“行业之最”

据报告预计，受海上风电并网电价政策影响，沿海地区四季度海上风电并网规模将会增长。此外，全球风能理事会预测，今年内，中国海上风电装机总量很可能将超过英国，成为全球第一。受利好消息刺激，处于风电产业链中的相关产业均获得了快速发展，风电电缆作为风电上下游产业链中的关键一环也迎来了新的发展机遇。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远东电缆有限公司早在 2002 年就进入风电领域，依托雄厚的技术研发与生产制造实力，全力打造适合风电环境使用的特殊电缆，目前市场占有率达 30%，已成为中国最大的风电电缆供应商之一。经过深度调研，国元证券在《线缆龙头老树发新枝，铜箔+电池生机初现》远东股份首次覆盖报告中表示，远东营业收入位居行业第一，并在以清洁能源为主的多个细分线缆市场占比第一，在风电电缆、核电电缆、光伏电缆等清洁能源细分线缆市场中市占率分别达 30%、60%（三代产品）、10%。在下游产业中，远东电缆目前已连续 6 年为房地产企业首选品牌。

凭借着及时极致的产品和服务，远东电缆得到了国内外广大客户的一致认可，两次荣获金风科技颁发的供应商最高等级荣誉——“五级绿色供应商”称号，获得运达风电授权的“2020 年最佳保供奖”等，同时成功参与到多个国内重点风电项目中。目前，远东已成为全球十大风机制造商的战略供应商，更是被列入 NORDEX、VESTAS、GE、西门子公司的全球供应商。

☆四川中移工程公司全力开展疫情通保工作

面对来势汹汹的疫情，四川中移工程公司党委高度重视，对疫情期间的防控和通保工作进行再部署，要求全面落实“通信网络保障、信息服务保障、内部防控保障”三个保障要求，助力属地打赢疫情防控狙击战。

11月5日晚，天府新区启动全民通宵核酸检测。网络运维优化中心高度重视，快速启动通信保障工作，现场紧急梳理网元769个，完成769条扫码参数入网，对突发新增的39个高负荷小区采取优化调整措施，开通应急通信车2辆。并于11月4日23:00点开始24小时不间断保障，参与完成了成都理工大学、西华大学、西南交大等多个点位的通保工作，及时调整网络负荷，高效开通应急通信车，共入网参数147884条，扩容小区225个，保障重点核酸检测点位网络畅通。

此外，公司压实主体责任，全面落实疫情排查与管控工作，对有轨迹重叠等潜在风险人员，督促其向社区报备并按要求处置，守牢防控底线。做好全省重点区域进行网络质量保障支撑。协助四川移动实时监控全省重要区域无线网络质量，共涉及9714个无线小区，2593个基站，连夜编制保障信息数据提取指导手册，确保问题的及时发现与处理。对属地卫健委等部门的云视讯等设备进行测试保障，对重要检测点区域进行紧急网络规划、频率核查以及参数优化，提升网络指标。共计梳理网元769个，完成769条扫码参数入网，扩容小区225个，入网参数147884条。

行业动态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 完善绿色电价政策 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

据悉，中共中央国务院日前发布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称推动能源清洁低碳转型。在保障能源安全的前提下，加快煤炭减量步伐，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十四五”时期，严控煤炭消费增长，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提高到 20%左右，京津冀及周边地区、长三角地区煤炭消费量分别下降 10%、5%左右，汾渭平原煤炭消费量实现负增长。原则上不再新增自备燃煤机组，支持自备燃煤机组实施清洁能源替代，鼓励自备电厂转为公用电厂。坚持“增气减煤”同步，新增天然气优先保障居民生活和清洁取暖需求。提高电能占终端能源消费比重。重点区域的平原地区散煤基本清零。有序扩大清洁取暖试点城市范围，稳步提升北方地区清洁取暖水平。

扩大环境保护、节能环保等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范围，完善绿色电价政策。大力发展绿色信贷、绿色债券、绿色基金，加快发展气候投融资，在环境高风险领域依法推行环境污染强制责任保险，强化对金融机构的绿色金融业绩评价。加快推进排污权、用能权、碳排放权市场化交易。全面实施环保信用评价，发挥环境保护综合名录的引导作用。完善市场化多元化生态保护补偿，推动长江、黄河等重要流域建立全流域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建立健全森林、草原、湿地、沙化土地、海洋、水流、耕地等领域生态保护补偿制度。

详情如下：

良好生态环境是实现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内在要求，是增进民生

福祉的优先领域，是建设美丽中国的重要基础。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全面加强对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的领导，开展了一系列根本性、开创性、长远性工作，推动污染防治的措施之实、力度之大、成效之显著前所未有，污染防治攻坚战阶段性目标任务圆满完成，生态环境明显改善，人民群众获得感显著增强，厚植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绿色底色和质量成色。同时应该看到，我国生态环境保护结构性、根源性、趋势性压力总体上尚未根本缓解，重点区域、重点行业污染问题仍然突出，实现碳达峰、碳中和任务艰巨，生态环境保护任重道远。为进一步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实现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为总抓手，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以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为工作方针，统筹污染治理、生态保护、应对气候变化，保持力度、延伸深度、拓宽广度，以更高标准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以高水平保护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努力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中国。

（二）工作原则

——坚持方向不变、力度不减。保持战略定力，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巩固拓展“十三五”时期污染防治攻坚成果，继续打好一批标志性战役，接续攻坚、久久为功。

——坚持问题导向、环保为民。把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摆上重要议事日程，不断加以解决，增强广大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以生态环境保护实际成效取信于民。

——坚持精准科学、依法治污。遵循客观规律，抓住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因地制宜、科学施策，落实最严格制度，加强全过程监管，提高污染治理的针对性、科学性、有效性。

——坚持系统观念、协同增效。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强化多污染物协同控制和区域协同治理，注重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源头治理，保障国家重大战略实施。

——坚持改革引领、创新驱动。深入推进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完善生态环境保护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加大技术、政策、管理创新力度，加快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

（三）主要目标

到 2025 年，生态环境持续改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下降，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比 2020 年下降 18%，地级及以上城市细颗粒物（PM_{2.5}）浓度下降 10%，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 87.5%，地表水Ⅰ—Ⅲ类水体比例达到 85%，近岸海域水质优良（一、二类）比例达到 79%左右，重污染天气、城市黑臭水体基本消除，土壤污染风险得到有效管控，固体废物和新污染物治理能力明显增强，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持续提升，生态环境治理体系更加完善，生态文明建设实现新进步。

到 2035 年，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美丽中国建设目标基本实现。

二、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四）深入推进碳达峰行动。处理好减污降碳和能源安全、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粮食安全、群众正常生活的关系，落实 2030 年应对气候变化国家自主贡献目标，以能源、工业、城乡建设、交通运输等领域和钢铁、有色金属、建材、石化化工等行业为重点，深入开展碳达峰行动。在国家统一规划的前提下，支持有条件的地方和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率先达峰。统筹建立二氧化碳排放总量控制制度。建设完善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有序扩大覆盖范围，丰富交易品种和交易方式，并纳入全国统一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加强甲烷等非二氧化碳温室气体排放管控。制定国家适应气候变化战略 2035。大力推进低碳和适应气候变化试点工作。健全排放源统计调查、核算核查、监管制度，将温室气体管控纳入环评管理。

（五）聚焦国家重大战略打造绿色发展高地。强化京津冀协同发展生态环境联建联防联治，打造雄安新区绿色高质量发展“样板之城”。积极推动长江经济带成为我国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主战场，深化长三角地区生态环境共保联治。扎实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美丽粤港澳大湾区。加强海南自由贸易港生态环境保护和建设。

（六）推动能源清洁低碳转型。在保障能源安全的前提下，加快煤炭减量步伐，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十四五”时期，严控煤炭消费增长，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提高到 20%左右，京津冀及周边地区、长三角地区煤炭消费量分别下降 10%、5%左右，汾渭平原煤炭消费量实现负增长。原则上不再新增自备燃煤机组，支持自备燃煤机组实施清洁能源替代，鼓励自备电厂转为公用电厂。坚持“增气减煤”

同步，新增天然气优先保障居民生活和清洁取暖需求。提高电能占终端能源消费比重。重点区域的平原地区散煤基本清零。有序扩大清洁取暖试点城市范围，稳步提升北方地区清洁取暖水平。

（七）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盲目发展。严把高耗能高排放项目准入关口，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区域削减要求，对不符合规定的项目坚决停批停建。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和化解过剩产能。推动高炉—转炉长流程炼钢转型为电炉短流程炼钢。重点区域严禁新增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电解铝、氧化铝、煤化工产能，合理控制煤制油气产能规模，严控新增炼油产能。

（八）推进清洁生产和能源资源节约高效利用。引导重点行业深入实施清洁生产改造，依法开展自愿性清洁生产评价认证。大力推行绿色制造，构建资源循环利用体系。推动煤炭等化石能源清洁高效利用。加强重点领域节能，提高能源使用效率。实施国家节水行动，强化农业节水增效、工业节水减排、城镇节水降损。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和海水淡化规模化利用。

（九）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衔接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和用途管制要求，将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的硬约束落实到环境管控单元，建立差别化的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加强“三线一单”成果在政策制定、环境准入、园区管理、执法监管等方面的应用。健全以环评制度为主体的源头预防体系，严格规划环评审查和项目环评准入，开展重大经济技术政策的生态环境影响分析和重大生态环境政策的社会经济影响评估。

（十）加快形成绿色低碳生活方式。把生态文明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增强全民节约意识、环保意识、生态意识。因地制宜推行垃

圾分类制度，加快速递包装绿色转型，加强塑料污染全链条防治。深入开展绿色生活创建行动。建立绿色消费激励机制，推进绿色产品认证、标识体系建设，营造绿色低碳生活新时尚。

三、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

（十一）着力打好重污染天气消除攻坚战。聚焦秋冬季细颗粒物污染，加大重点区域、重点行业结构调整和污染治理力度。京津冀及周边地区、汾渭平原持续开展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专项行动。东北地区加强秸秆禁烧管控和采暖燃煤污染治理。天山北坡城市群加强兵地协作，钢铁、有色金属、化工等行业参照重点区域执行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措施。科学调整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范围，构建省市县三级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体系，实施重点行业企业绩效分级管理，依法严厉打击不落实应急减排措施行为。到 2025 年，全国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比率控制在 1%以内。

（十二）着力打好臭氧污染防治攻坚战。聚焦夏秋季臭氧污染，大力推进挥发性有机物和氮氧化物协同减排。以石化、化工、涂装、医药、包装印刷、油品储运销等行业领域为重点，安全高效推进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实施原辅材料和产品源头替代工程。完善挥发性有机物产品标准体系，建立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产品标识制度。完善挥发性有机物监测技术和排放量计算方法，在相关条件成熟后，研究适时将挥发性有机物纳入环境保护税征收范围。推进钢铁、水泥、焦化行业企业超低排放改造，重点区域钢铁、燃煤机组、燃煤锅炉实现超低排放。开展涉气产业集群排查及分类治理，推进企业升级改造和区域环境综合整治。到 2025 年，挥发性有机物、氮氧化物排放总量比 2020 年分别下降 10%以上，臭氧浓度增长趋势得到有效遏制，实

现细颗粒物和臭氧协同控制。

（十三）持续打好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深入实施清洁柴油车（机）行动，全国基本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汽车，推动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有序推广清洁能源汽车。进一步推进大中城市公共交通、公务用车电动化进程。不断提高船舶靠港岸电使用率。实施更加严格的车用汽油质量标准。加快大宗货物和中长途货物运输“公转铁”、“公转水”，大力发展公铁、铁水等多式联运。“十四五”时期，铁路货运量占比提高 0.5 个百分点，水路货运量年均增速超过 2%。

（十四）加强大气面源和噪声污染治理。强化施工、道路、堆场、裸露地面等扬尘管控，加强城市保洁和清扫。加大餐饮油烟污染、恶臭异味治理力度。强化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管控。到 2025 年，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大型规模化养殖场氨排放总量比 2020 年下降 5%。深化消耗臭氧层物质和氢氟碳化物环境管理。实施噪声污染防治行动，加快解决群众关心的突出噪声问题。到 2025 年，地级及以上城市全面实现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全国声环境功能区夜间达标率达到 85%。

四、深入打好碧水保卫战

（十五）持续打好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统筹好上下游、左右岸、干支流、城市和乡村，系统推进城市黑臭水体治理。加强农业农村和工业企业污染防治，有效控制入河污染物排放。强化溯源整治，杜绝污水直接排入雨水管网。推进城镇污水管网全覆盖，对进水情况出现明显异常的污水处理厂，开展片区管网系统化整治。因地制宜开展水体内源污染治理和生态修复，增强河湖自净功能。充分发挥河长

制、湖长制作用，巩固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成效，建立防止返黑返臭的长效机制。2022 年 6 月底前，县级城市政府完成建成区内黑臭水体排查并制定整治方案，统一公布黑臭水体清单及达标期限。到 2025 年，县级城市建成区基本消除黑臭水体，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区域力争提前 1 年完成。

（十六）持续打好长江保护修复攻坚战。推动长江全流域按单元精细化分区管控。狠抓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扎实推进城镇污水垃圾处理 and 工业、农业面源、船舶、尾矿库等污染治理工程。加强渝湘黔交界武陵山区“锰三角”污染综合整治。持续开展工业园区污染治理、“三磷”行业整治等专项行动。推进长江岸线生态修复，巩固小水电清理整改成果。实施好长江流域重点水域十年禁渔，有效恢复长江水生生物多样性。建立健全长江流域水生态环境考核评价制度并抓好组织实施。加强太湖、巢湖、滇池等重要湖泊蓝藻水华防控，开展河湖水生植被恢复、氮磷通量监测等试点。到 2025 年，长江流域总体水质保持为优，干流水质稳定达到Ⅱ类，重要河湖生态用水得到有效保障，水生态质量明显提升。

（十七）着力打好黄河生态保护治理攻坚战。全面落实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要求，实施深度节水控水行动，严控高耗水行业发展。维护上游水源涵养功能，推动以草定畜、定牧。加强中游水土流失治理，开展汾渭平原、河套灌区等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实施黄河三角洲湿地保护修复，强化黄河河口综合治理。加强沿黄河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开展黄河流域“清废行动”，基本完成尾矿库污染治理。到 2025 年，黄河干流上中游（花园口以上）水质达到Ⅱ类，干流及主要支流生态流量得到有效保障。

（十八）巩固提升饮用水安全保障水平。加快推进城市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加强农村水源地保护。基本完成乡镇级水源保护区划定、立标并开展环境问题排查整治。保障南水北调等重大输水工程水质安全。到 2025 年，全国县级及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总体高于 93%。

（十九）着力打好重点海域综合治理攻坚战。巩固深化渤海综合治理成果，实施长江口－杭州湾、珠江口邻近海域污染防治行动，“一湾一策”实施重点海湾综合治理。深入推进入海河流断面水质改善、沿岸直排海污染源整治、海水养殖环境治理，加强船舶港口、海洋垃圾等污染防治。推进重点海域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加强海洋伏季休渔监管执法。推进海洋环境风险排查整治和应急能力建设。到 2025 年，重点海域水质优良比例比 2020 年提升 2 个百分点左右，省控及以上河流入海断面基本消除劣Ⅴ类，滨海湿地和岸线得到有效保护。

（二十）强化陆域海域污染协同治理。持续开展入河入海排污口“查、测、溯、治”，到 2025 年，基本完成长江、黄河、渤海及赤水河等长江重要支流排污口整治。完善水污染防治流域协同机制，深化海河、辽河、淮河、松花江、珠江等重点流域综合治理，推进重要湖泊污染防治和生态修复。沿海城市加强固定污染源总氮排放控制和面源污染治理，实施入海河流总氮削减工程。建成一批具有全国示范价值的美丽河湖、美丽海湾。

五、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

（二十一）持续打好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注重统筹规划、有效衔接，因地制宜推进农村厕所革命、生活污水治理、生活垃圾治理，基本消除较大面积的农村黑臭水体，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实施化

肥农药减量增效行动和农膜回收行动。加强种养结合，整县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规范工厂化水产养殖尾水排污口设置，在水产养殖主产区推进养殖尾水治理。到 2025 年，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 40%，化肥农药利用率达到 43%，全国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80%以上。

（二十二）深入推进农用地土壤污染防治和安全利用。实施农用地土壤镉等重金属污染源头防治行动。依法推行农用地分类管理制度，强化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和风险管控，受污染耕地集中的县级行政区开展污染溯源，因地制宜制定实施安全利用方案。在土壤污染面积较大的 100 个县级行政区推进农用地安全利用示范。严格落实粮食收购和销售出库质量安全检验制度和追溯制度。到 2025 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 93%左右。

（二十三）有效管控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严格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内地块的准入管理。未依法完成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和风险评估的地块，不得开工建设与风险管控和修复无关的项目。从严管控农药、化工等行业的重度污染地块规划用途，确需开发利用的，鼓励用于拓展生态空间。完成重点地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改造，推进腾退地块风险管控和修复。

（二十四）稳步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健全“无废城市”建设相关制度、技术、市场、监管体系，推进城市固体废物精细化管理。

“十四五”时期，推进 100 个左右地级及以上城市开展“无废城市”建设，鼓励有条件的省份全域推进“无废城市”建设。

（二十五）加强新污染物治理。制定实施新污染物治理行动方案。针对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内分泌干扰物等新污染物，实施调查监测和环境风险评估，建立健全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环境风险管理制度，强化

源头准入，动态发布重点管控新污染物清单及其禁止、限制、限排等环境风险管控措施。

（二十六）强化地下水污染协同防治。持续开展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估，划定地下水型饮用水水源补给区并强化保护措施，开展地下水污染防治重点区划定及污染风险管控。健全分级分类的地下水环境监测评价体系。实施水土环境风险协同防控。在地表水、地下水交互密切的典型地区开展污染综合防治试点。

六、切实维护生态环境安全

（二十七）持续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科学推进荒漠化、石漠化、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和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实施河口、海湾、滨海湿地、典型海洋生态系统保护修复。推行草原森林河流湖泊休养生息，加强黑土地保护。有效应对气候变化对冰冻圈融化的影响。推进城市生态修复。加强生态保护修复监督评估。到 2025 年，森林覆盖率达到 24.1%，草原综合植被盖度稳定在 57%左右，湿地保护率达到 55%。

（二十八）实施生物多样性保护重大工程。加快推进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和国家重大战略区域调查、观测、评估。完善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构筑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加大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保护拯救力度。加强生物遗传资源保护和管理，严格外来入侵物种防控。

（二十九）强化生态保护监管。用好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成果，构建完善生态监测网络，建立全国生态状况评估报告制度，加强重点区域流域海域、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县域重点生态功能区等

生态状况监测评估。加强自然保护区和生态保护红线监管，依法加大生态破坏问题监督和查处力度，持续推进“绿盾”自然保护区强化监督专项行动。深入推动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创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和美丽中国地方实践。

（三十）确保核与辐射安全。坚持安全第一、质量第一，实行最严格的安全标准和最严格的监管，持续强化在建和运行核电厂安全监管，加强核安全监管制度、队伍、能力建设，督促营运单位落实全面核安全责任。严格研究堆、核燃料循环设施、核技术利用等安全监管，积极稳妥推进放射性废物、伴生放射性废物处置，加强电磁辐射污染防治。强化风险预警监测和应急响应，不断提升核与辐射安全保障能力。

（三十一）严密防控环境风险。开展涉危险废物涉重金属企业、化工园区等重点领域环境风险调查评估，完成重点河流突发水污染事件“一河一策一图”全覆盖。开展涉铊企业排查整治行动。加强重金属污染防控，到 2025 年，全国重点行业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比 2020 年下降 5%。强化生态环境与健康风险管理。健全国家环境应急指挥平台，推进流域及地方环境应急物资库建设，完善环境应急管理体系。

七、提高生态环境治理现代化水平

（三十二）全面强化生态环境法治保障。完善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适用规则，在法治轨道上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依法对生态环境违法犯罪行为严惩重罚。推进重点区域协同立法，探索深化区域执法协作。完善生态环境标准体系，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制定出台更加严格的标准。健全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深化环境信息依法披露制度改革。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法律宣传普及。强化生态环境行政执法与刑事

司法衔接，联合开展专项行动。

（三十三）健全生态环境经济政策。扩大环境保护、节能节水等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范围，完善绿色电价政策。大力发展绿色信贷、绿色债券、绿色基金，加快发展气候投融资，在环境高风险领域依法推行环境污染强制责任保险，强化对金融机构的绿色金融业绩评价。加快推进排污权、用能权、碳排放权市场化交易。全面实施环保信用评级，发挥环境保护综合名录的引导作用。完善市场化多元化生态保护补偿，推动长江、黄河等重要流域建立全流域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建立健全森林、草原、湿地、沙化土地、海洋、水流、耕地等领域生态保护补偿制度。

（三十四）完善生态环境资金投入机制。各级政府要把生态环境作为财政支出的重点领域，把生态环境资金投入作为基础性、战略性投入予以重点保障，确保与污染防治攻坚任务相匹配。加快生态环境领域省以下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加强有关转移支付分配与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相衔接。综合运用土地、规划、金融、税收、价格等政策，引导和鼓励更多社会资本投入生态环境领域。

（三十五）实施环境基础设施补短板行动。构建集污水、垃圾、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医疗废物处理处置设施和监测监管能力于一体的环境基础设施体系，形成由城市向建制镇和乡村延伸覆盖的环境基础设施网络。开展污水处理厂差别化精准提标。优先推广运行费用低、管护简便的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技术，加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长效化运行维护。推动省域内危险废物处置能力与产废情况总体匹配，加快完善医疗废物收集转运处置体系。

（三十六）提升生态环境监管执法效能。全面推行排污许可“一

证式”管理，建立基于排污许可证的排污单位监管执法体系和自行监测监管机制。建立健全以污染源自动监控为主的非现场监管执法体系，强化关键工况参数和用水用电等控制参数自动监测。加强移动源监管能力建设。深入开展生活垃圾焚烧发电行业达标排放专项整治。全面禁止进口“洋垃圾”。依法严厉打击危险废物非法转移、倾倒、处置等环境违法犯罪，严肃查处环评、监测等领域弄虚作假行为。

（三十七）建立完善现代化生态环境监测体系。构建政府主导、部门协同、企业履责、社会参与、公众监督的生态环境监测格局，建立健全基于现代感知技术和大数据技术的生态环境监测网络，优化监测站网布局，实现环境质量、生态质量、污染源监测全覆盖。提升国家、区域流域海域和地方生态环境监测基础能力，补齐细颗粒物和臭氧协同控制、水生态环境、温室气体排放等监测短板。加强监测质量监督检查，确保数据真实、准确、全面。

（三十八）构建服务型科技创新体系。组织开展生态环境领域科技攻关和技术创新，规范布局建设各类创新平台。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推广生态环境整体解决方案、托管服务和第三方治理。构建智慧高效的生态环境管理信息化体系。加强生态环境科技成果转化服务，组织开展百城千县万名专家生态环境科技帮扶行动。

八、加强组织实施

（三十九）加强组织领导。全面加强党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领导，进一步完善中央统筹、省负总责、市县抓落实的攻坚机制。强化地方各级生态环境保护议事协调机制作用，研究推动解决本地区生态环境保护重要问题，加强统筹协调，形成工作合力，确保日常工作机构有场所、有人员、有经费。加快构建减污降碳一体谋划、一体部署、

一体推进、一体考核的制度机制。研究制定强化地方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有关措施。

（四十）强化责任落实。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坚决扛起生态文明建设政治责任，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把解决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作为“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的重要内容，列出清单、建立台账，长期坚持、确保实效。各有关部门要全面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细化实化污染防治攻坚政策措施，分工协作、共同发力。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立法和监督。各级政协加大生态环境保护专题协商和民主监督力度。各级法院和检察院加强环境司法。生态环境部要做好任务分解，加强调度评估，重大情况及时向党中央、国务院报告。

（四十一）强化监督考核。完善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制度，健全中央和省级两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体制，将污染防治攻坚战任务落实情况作为重点，深化例行督察，强化专项督察。深入开展重点区域、重点领域、重点行业监督帮扶。继续开展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完善相关考核措施，强化考核结果运用。

（四十二）强化宣传引导。创新生态环境宣传方式方法，广泛传播生态文明理念。构建生态环境治理全民行动体系，发展壮大生态环境志愿服务力量，深入推动环保设施向公众开放，完善生态环境信息公开和有奖举报机制。积极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国际合作，讲好生态文明建设“中国故事”。

（四十三）强化队伍建设。完善省以下生态环境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制度，全面推进生态环境监测监察执法机构能力标准化建设。将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机构列入政府行政执法机构序列，统一

保障执法用车和装备。持续加强生态环境保护铁军建设，锤炼过硬作风，严格对监督者的监督管理。注重选拔在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中敢于负责、勇于担当、善于作为、实绩突出的干部。按照有关规定表彰在污染防治攻坚战中成绩显著、贡献突出的先进单位和个人。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继续延长有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效期的通告

为深化建筑业“放管服”改革，做好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改革相关准备工作，经研究，决定继续延长我省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效期，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按照我厅《关于延长有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效期的通告》（2020年第149号）规定，勘察、设计、建筑业、监理、检测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延期至2021年12月31日的，以及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于202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期间届满的，资质证书有效期继续延期至2022年6月30日。

二、相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效期将在四川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一体化平台自动延期，并上传至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原有企业资质证书继续有效，在此期间仍可用于工程招投标和工程建设等活动。

三、自本通告发布之日起，我厅暂不受理资质证书有效期于2022年6月30日前届满的上述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申请事项。

四、各市（州）和扩权县（市）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资质可参照本通告规定继续延续。

五、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对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效期延续有新规定的，我厅将按要求及时调整公布我省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效期。

近期安排

一、组织会员单位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针对当前疫情防控的严峻形势，协会将取消近期各类聚集性会议、活动，密切关注疫情发展变化，严格做好疫情防控的各项工作，落实各项疫情防控措施。

时间安排：11月下旬

二、开展协会先进会员单位、优秀协会工作者评选工作

为进一步调动会员单位参与协会工作和活动的积极性，按照协会相关管理办法，协会将组织开展2021年度协会先进会员单位、优秀协会工作者等评选工作。

时间安排：12月

会员风采

成都市蓉城管线投资有限公司

成都市蓉城管线投资有限公司为成都城投建设集团所属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04年12月，注册资本2.6亿元，主要负责成都市城市地下电力通信管道基础设施、地下综合管廊的投融资、建设、运营

维护和综合开发利用，以及城市架空线下地整治和市政设施统一迁改等，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二级、通信工程三级总承包资质，是成都市专业从事城市地下管线、管廊建设运营和市政设施统一迁改的主力军。

经营范围主要包括：城市道路地下电力通信管道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施工、迁改和资本运作，城市道路地下电力通信管道资源的维护管养、经营管理和综合利用，用户通信管道、通信线路、综合布线及其设备工程建设，城市地下综合管廊的建设、运营与维护管理、管理咨询，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及市政设施统一迁改施工，大数据资源服务、数据库和云数据库服务、云计算服务、软件开发、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服务等。

历经十余年的发展，公司持续巩固传统业务，不断拓展新的领域，由最初的投资功能型企业发展为当前“投资、建设、施工、管理、经营”并存的多元化综合经营型企业。

公司现有三大主营业务板块：（一）传统电力通信管道“投建管营”板块。公司长期致力于成都市旧城架空线下地、新区通信管道配套建设和中心城区电力通信管道运维工作，是成都市电力通信管线建设运营的核心力量。累计完成成都绕城范围内 800 余公里的电力、通信架空线下地，投资配套建设通信管道 1.5 万余孔·公里；2010 年组建专业化的管线运维队伍，承担了成都主城区 1.5 万余孔·公里通信通道、2500 余沟·公里电力通道和 14 万余口检查井盖的日常运维和应急抢险任务，管辖管道范围覆盖成都主城区 2500 余条道路。（二）地下综合管廊建设运营板块。公司于 2018 年被明确为成都市中心城区地下综合管廊及市级总控中心的唯一运营维护管理主体，2019 年被明确为成都市中心城区地下综合管廊的入廊收费主体，预计 2021

年将完成日月大道、成渝大道、成洛路、蜀龙路 4 条、共计 20.3 公里综合管廊的接收管理工作；作为政府方出资代表，参与建设成都市中心城区第一个 PPP 管廊项目——成都市 IT 大道综合管廊项目。(三) 市政设施统一迁改施工板块。作为成都市市政设施统一迁改试点的实施单位，2016 年以来先后承担实施了成都市有轨电车蓉 2 号线、一环路磨子桥下穿隧道、一环路道路综合整治、成洛简快速路、羊西线、沙西线、天府大道北延线、利民路、成洛大道（二环至三环）、天府艺术公园等 10 余个重大项目的市政设施统一迁改工作，累计完成迁改产值 24.5 亿元。

“十四五”期间，公司将紧紧围绕成都市全面实施“幸福美好生活十大工程”、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践行新发展理念的公园城市示范区建设等城市重大战略，聚焦公司主责主业和资源优势，抢抓城市更新、片区综合开发新的发展机遇，积极融入智慧韧性安全城市建设及新区新城建设“主战场”，努力构建新发展格局，为成都市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天府、可持续发展世界城市贡献更大力量。

四川渝都电力有限公司

四川渝都电力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经四川省工商局批准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注册资金 3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具有四川省住建厅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成都市建委核发的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资质证书，国家能源局四川监管办核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公司秉承“诚实守信、专业高效、合作共赢”的经营理念，以客

户为中心，以需求为导向，以服务为宗旨，潜心专注于电力系统设计
与咨询；方案优化；变电、配电、线路工程的设备供货、安装调试、
运行维护等电力建设领域。

公司拥有一支技术过硬、专业高效的队伍，团队员工具有硕士研
究生或大学本科、专科学历，80%以上人员获得专业技术职称，其中
多人拥有一、二级建造师等各项资格证书。

公司自成立以来，与四川发展集团、成都轨道交通集团以及中国
电建、中国铁建、中国中铁、中国交建等众多央企建立了良好的合作
关系，团队参与了大量的电力工程，其中包括温江大学城 110kV 变电
站、成都地铁 4 号线、5 号线、6 号线、8 号线、9 号线、10 号线、
18 号线等多个项目的输电线路、变电、配电工程；为成都青龙湖湿
地公园、中电建金属结构研发中心等提供变配电工程服务；还包括川
发芙蓉天府等一批房地产供配电用户工程项目，在业内拥有较高的知
名度和美誉度。

公司在质量、安全、环境等方面的综合管理体系规范有效并持续
改进和完善，实现了工程施工规范化、服务质量标准化、管理过程流
程化，为用户提供整体用电解决方案与优质服务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坚持“靠质量保证市场、用诚信巩固市场、以技术拓展市场”
的可持续发展方针，竭诚为国内外用户提供专业的优质服务。

兴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兴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原成都兴盛电控厂，创建于 1986 年），
属于原机械部、电力部定点生产企业，中国电器工业协会会员单位。
公司专业从事高低压成套设备研发、设计、制造、销售于一体的服

务。

公司位于崇州市经济开发区，下属的德阳分公司位于中国重装基地德阳（旌阳工业集中发展区）。地理位置得天独厚、人杰地灵，勤劳勇敢的巴蜀儿女在这片肥沃的土地上世代耕耘、挥洒汗水，才有今日之硕果累累。

三十多年的栉风沐雨、三十多年的奋力拼搏、三十多年的优良品质书写了兴盛今日的辉煌。现在的兴盛电器已发展为拥有二大生产基地，总占地面积近 69000 平方米，生产车间及办公区域近 40000 平方米，员工 200 多人的现代化科技型生产企业。公司主要产品有：40.5kV 及以下各种高低压开关柜，箱式变电站，充气柜，各种配电箱，计量箱及自动化控制设备。产品不但销往祖国各地还远销越南、巴基斯坦、赞比亚等国家，遍及电力、电站、化工、冶炼、城乡电网、石油、天然气、国防、房地产、建筑等各个行业；为我国的电力配送提供坚若磐石的保障。

“追求卓越，奉献精品”的理念不断督促着其紧抓产品质量，严格执行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从原材料入库、钣金加工、表面喷涂、装配、质检等各个环节细心把关，出厂合格率达到 100%。

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公司斥巨资先后引进最先进的 APSS 钣金柔性生产线、自动化全数控母线加工线、母线圆弧加工中心、KUKA 折弯机器人、OTC 焊接机器人、数控激光切割机、村田数控冲床，以及集成了德国瓦格纳绿色环保的陶化处理工艺的全自动表面处理生产线、大电流发生器、120kV 耐压试验台等 180 余台套生产、检测设备。公司本着质量求生存，管理求效益，创新求发展，服务求满意的质量方针，所有高压产品均通过了国家型式试验，其中 KYN 高压开关

柜系列曾经荣获国家星火计划成果博览会金奖；30 余种低压产品通过国家 3C 强制性认证，并通过 ISO9001 质量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等认证，被授予四川名牌、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中国充气柜十大品牌、四川省企业质量信誉 AAA 企业、四川用户质量满意企业、纳税先进企业等荣誉称号。

创新求发展，兴盛电器成立研发队伍并与西南科技大学积极合作，获得国家专利 20 余项，开发出有源滤波、智能无级补偿、智能箱式变电站等设备以适应智能电网的发展需求。同时还通过与西门子公司合作得到授权生产西门子 SIVACON-8PT 开关柜，并且接受西门子的培训使得人员的质量意识、创新意识得到很大提升。

兴盛的发展离不开社会各界的支持，在发展的同时兴盛也真诚地回报社会。公司先后援助了德阳市双东镇凯江村，“5.12”汶川大地震灾区，射洪县 3km 乡村公路工程，以及资助 10 余名贫困大学生，共计投入 200 多万元。让世界多一份爱是兴盛电器的愿望与责任。

兴通世界，盛耀未来。面对今后的机遇和挑战，兴盛电器将通过引进更加先进的生产管理系统，使生产经营更科学，质量更稳定，客户更满意。兴盛电器将以着眼全球的眼光、朝气蓬勃的姿态，迈步走向更加辉煌的明天！

成都银线电杆有限公司

成都银线电杆有限公司地处成都市新都区，占地 50 余亩，注册资本 3987.66 万元。公司设备模具配套齐全，工艺流程规范先进，形成了年产 300000 根（段）圆杆的六条生产线和年产 5000 根的方杆生产线，同时配套生产线路所用各型拉盘、底盘、卡盘等。是四川省规

格最齐，单体产量最大，通过国家电网公司电力工业电力设备及线路器材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原福州检测中心）检测最优的企业。

2014 年，公司注册商标“银线”被评为“四川省著名商标”；2015 年公司产品列入四川省地方名优产品推荐目录；2016 年荣获成都市新都区“十二五”期间工业纳税“十强”企业称号；2017 年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及四川省企业技术中心。2019 年通过成都市知识产权试点企业考核。2020 年荣获成都市知识产权优势示范单位及成都市模范劳动关系和谐 5A 企业。目前，公司已获得 50 项国家知识产权，其中发明专利项 6 项，实用新型 38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 6 项。

公司是中国混凝土与水泥制品协会常务理事单位，中国混凝土与水泥制品协会电杆分会副理事长单位，成都市建筑材料行业协会副会长单位，成都市新都区工商联副主席单位。公司市场分布四川、重庆、西藏、新疆等省份，销售额和市场占有率均在同行业中位居前列，是国家电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及所属 200 多家供电分公司在川内最大的供货商。近年来公司在移动、电信等通讯用电杆的业务也得到了极大的拓展。

公司以“员工、客户、股东”、“安全、质量、效益”为企业宗旨，不断创新，为打造中国一流的混凝土电杆制造企业而努力！

抄送： 成都电力行业协会会员单位
